

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货物类）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129-SSJT

所属行政区划：区本级

采 购 人：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二章 采购需求.....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45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5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51
一、总 则.....	51
二、招标文件.....	53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54
四、开 标.....	57
五、资格审查.....	58
六、评 标.....	58
七、中标和合同.....	60
九、其他事项.....	6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67
第一节 评标方法.....	67
第二节 评标程序.....	67
第三节 评分标准.....	70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79
第五节 评标报告.....	79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8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8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89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90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98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108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116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22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124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125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12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2- -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129-SSJT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4596000.0（1 分标 2676000.00 元；2 分标 19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分 标 序 号	分标名称	数 量	单 位	预 算 金 额（万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分标基本概况介绍	最 高 限 价 （万元）	备 注
1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非生鲜类采购	1	批	267.6	大米、食用油、调味品类、烘焙、豆奶类（面粉、包馅、黄油、酥油等产品）、厨房不锈钢制品类、厨房塑料品类、厨房易耗品类、厅面用品类、清洁用品类、打包用品类、干杂类、蛋类	267.6	
2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生鲜类采购	1	批	192	鲜肉类（猪肉、牛肉、羊肉等）、家禽类、河鲜类、冰鲜鱼类、冰鲜家禽类（鸡翅、鸡尖）、蔬菜类、腌制品类、豆制品类、调理半成品类、冻品类、水果类、鲜湿米粉类	192.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分标 1: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分标 2: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4.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无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2- - 09:30:00（北京时间）

2、投标和开标地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

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 3。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申领流程见本公告附件 2）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22- - 09:30:00（北京时间）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5）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每个分标：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必须足额交纳）。

投标人应于截标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转账、电汇或网上汇款需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交至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本次投标保证金不收现金及现金支票，不接受现金缴存银行和个人转账。

户名：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广西南宁市桃源支行

帐号：6158 7721 6394

2. 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采购意向公示链接

<http://zfcg.gxzf.gov.cn/reformColumn/ZcyAnnouncement10016/EMirhUm6Dv86P8zBljTLKw==.html>

<http://zfcg.gxzf.gov.cn/reformColumn/ZcyAnnouncement10016/EMirhUm6Dv86P8zBljTLKw==.html>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xmuwmfy.com/>（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官网）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地 址：南宁市武鸣区城厢镇永宁路 26 号
项目联系人：磨玲玉
联系电话：0771-62165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壮锦大道 31 号云顶印象 4 楼
联系电话：0771-585119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崔杰

电 话： 0771-5851195

附件： 1. CA 证书申请方式及操作指南下载地址（现场申请方式见网址：

<http://www.ccgp-guangxi.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8354055.html?utm=a0003.39a112b4.cmp001.d0002.f0464b20ff2a11eb873141bf9e381949>（广西政府采购网）/网上申请方式见网址：<http://nncz.nanning.gov.cn/->下载专区-“广西政采云西部 CA 办理方式”）

2.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在此网址下载：<http://nncz.nanning.gov.cn/->下载专区）

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____ 月 ____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采购需求一览表

标段		1 分标					
	序号	采购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参数	分项预算合计（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 2）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1	职工食堂非生鲜类采购	项	1	一、大米 1、品种：籼米，等级：一级、三级。 2、规格：25kg/袋、5kg/袋、10kg/袋等。 3、大米所采购的主要品种、品牌包括：本地杂优米、上林品牌香米、湖北香米、东北大米、国太牌、翔发、欣盛、壮栗香、万田等品牌。3、质量指标：必须符合 GB/T 1354 标准，并具有 SC 许可编码，呈清白色或精白色，具有光泽呈半透明状，大小均匀，颗粒饱满，表面光滑、完整，无虫，不含杂物（如沙石、色素等异物）。此类大米中混有其他类大米的总限度≤5%，不完善粒≤3%，黄米粒≤1%，最大限度杂质≤0.25%，糠粉≤0.15%，矿物质≤0.02%，带壳稗粒≤3 粒/kg，稻谷粒≤4 粒/kg，碎米总量≤15%，小碎米≤1.0%，水分≤14.5%。 4、包装：需在包装容器上标明品牌、生产厂家名称、地址、产品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等基本信息。包装应符合 GB/T17109 的规定和卫生要求，若采用包装袋，则包装袋应坚固结实，封口或者缝口应严密。标注的净含量应为产品最大允许水分状况下的质量；凡是采用国家标准的大米产品，应按国家标准规定的名称和等级标注。包装大米的标签标识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7718）标准要求。 5、保质期：达到国家规定要求，剩余保存期时间不得少于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2676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食用油 （一）花生油： 必须符合花生油国家标准（即符合 GB 1534—2017 的要求），具有 SC 许可编码，非转基因，无异常色泽和气味，新鲜不变质，无污染等,不得掺有其他食用油和非食用油，不得添加任何香精和香料。 1、技术指标： 花生油按国家 5S 压榨一级花生油标准执行； 色泽：淡黄色至橙黄色 气味、滋味：具有花生油固有的香味和滋味，无异味； 透明度：澄清、透明； 水分及挥发物≤0.10%；不溶性杂质≤0.05%；酸价（KOH）≤1.5mg/g； 过氧化值≤6mmol/kg； 溶剂残留量：不得检出； 加热试验（280℃）：无析出物，油色不变。 2、规格：1.8L/桶、4L/桶、5L/桶、5.436L/桶、10L/桶等。 3、标志、标签、包装：需在包装容器上标明品牌、生产厂家名称、地址、产品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等基本信息。标签应符合国家的规定及要求（GB7718、GB28050），销售包装应符合国家的规定和要求（GB/T17374），包装容器及包装材料应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规定和要求，包装容器必须专用、清洁、干燥和密封，应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标准。 4、保质期：达到国家规定要求，剩余保存期时间不得少于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5、花生油所采购的主要品种、品牌包括：鲁花、金龙鱼、胡姬花、福临门、万田等品牌。 （二）调和油： 必须符合食用调和油国家标准（即符合 GB2716-2018 标准的要求）。具有 SC 许可	
--	--	--	--	---	--

				编码，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无异常色泽、无焦臭、酸败及其他异味，新鲜不变质，无污染、具有产品应有的状态，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溶剂残留量不得检出等。 1、技术指标：酸价$\leq 3\text{mg/g}$，过氧化值$\leq 0.25\text{g/100g}$。 2、规格：5L/桶、10L/桶、22L/箱等。 3、标志、标签、包装：需在包装容器上标明品牌、生产厂家名称、地址、产品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等基本信息。标签应符合国家的规定及要求（GB7718），销售包装应符合国家的规定和要求 （GB/T17374），包装容器及包装材料应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规定和要求，包装容器必须专用、清洁、干燥和密封，应符合食品卫生安全标准。 4、保质期：达到国家规定要求，剩余保存期时间不得少于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5、食用调和油所采购的主要品种、品牌包括：中粮、中储粮、益海嘉里、鲁花、万田、丰谷缘等品牌。 三、调味品类 1、产品外包装上明确标注产品名称、规格、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生产地点等，具有 SC 许可编码，符合《食品安全法》基本要求。 2、保质期：达到国家规定要求，剩余保存期时间不得少于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四、烘焙、豆奶类（面粉、包馅、黄油、酥油等产品） 必须具有相关部门出具的产品检验检疫证明，有 SC 许可编码、投标货物生产厂家生产许可		
--	--	--	--	--	--	--

				证、质量检验报告等相关证件；必须具有 SC 许可编码，定型包装，有明显的标签、生产日期、生产厂家、新鲜烘焙产品不添加防腐剂、不允许超量超范围使用添加剂，保质期不少于 90 天和产品合格证，产品符合国家标准规定。 五、厨房不锈钢制品类： 含两手打炒勺、手打锅铲、不锈钢分菜勺、特厚手打钢锅、加厚无磁钢油盆、味盅、钢汤桶、特厚份数盆、加厚钢方托、加厚钢厨盆、八格日式调味盒、桑刀、九江弯刀、片刀、松木菜板等。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六、厨房塑料品类 含方胶筛、不碎裂长方菜筛、不碎裂圆形菜筛、塑料大方菜匡、周转匡(加大)、加厚桶、高密封保鲜合、耐低温保鲜合（加强不碎）等。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七、厨房易耗品类 含一次性油底纸垫、一次性锡垫、、圆形花纸、保鲜膜、保鲜纸、锡纸、卡式气、固体蜡、保温杯蜡、进口油石、出口庄锅刷、加厚独立包装钢丝球、全棉煲汤袋、透明口罩等。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八、厅面用品类 含防滑圆托盘、防滑长托盘、包边餐桌垫、口布、水晶茅台小酒杯、白酒樽、红酒樽、白酒杯、多功能杯、红葡萄酒杯、白葡萄酒杯、直身杯、白兰地杯、主菜刀、主菜叉、水果叉、小菜勺、长柄甜品勺、席面更、公用勺、碗、展示碟、骨碟、味碟、两用筷架、匙羹、茶杯连碟、茶壶等。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九、清洁用品类 含散装洗洁精、扫把、拖把、地刷、百洁布、塑		
--	--	--	--	---	--	--

				料垃圾铲、尘推、黑袋、白毛巾、纱手套、胶手套、洗洁精、洗衣粉、玻璃水、84 消毒液、胶水管、水鞋、透明防水围裙等。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十、打包用品类 食品袋/黄袋装、饭更/水晶透明、圆形打包碗（透明）、透明方三格饭盒、透明圆碗/带盖、两格乳白饭盒、圆支筷、平板卷纸、散装抽纸等。 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十一、干杂类 主要指香菇、木耳、腐竹、干米粉、花生、黄豆、八宝粥原料等。 （1）干货要求色泽鲜艳、干燥有韧性，无破碎片、虫蛀、霉坏和 泥土杂质，具有产品本身应具有的食品外观； （2）须为正规厂商生产，品质良好，外包装 上必须注明商品名称， 配料表，净含量，生产企业名称，地址， 生产日期，保质期，联系电话，生产许可证等内容。 （3）须出具产品检验合格证明和保质期证明，保证产品质量，供应的干杂类食品无泥沙、无杂物，在保质期内无变质。 十二、蛋类 （1）鲜蛋：正常鲜蛋的蛋壳应清洁完整，无裂纹，灯光透视呈微红色，气室小，看不见蛋黄或略见阴影于中心。打开后蛋黄膜不破裂、凸起、完整并带有韧性，蛋黄蛋白分明，颜色鲜艳。 （2）皮蛋（松花蛋）：蛋壳完整，涂料均匀。手振摇时无响声及活动感，有弹性。剥壳后，蛋白为茶色胶冻状，蛋白表面常有松针状的结晶或花纹似松花，蛋黄分为黑绿、土黄、灰绿、橙黄等彩色层。		
--	--	--	--	---	--	--

					十三、其它：详见附件一：《厨房用品需求表》、 附件二：《小卖部用品需求表》		
商务条款（供应商商务响应与售后服务承诺同一内容不相符的以低计算，不能满足基本要求的投标无效）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二、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三、服务地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食品配送采购，按照采购方的具体要求，将采购方需要的食品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配送到指定地点。服从采购方的监督、协调、指导与管理。凡是《食品安全法》禁止经营的食品一律不得采购和使用，严禁配送“三无”食品、有毒、有害、过期、变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食品。本次招标采购 1 名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服务期限为 1 年，具体采购量以实际成交数量为准。中标供应商应负责货物的供应、包装、运输、交货以及售后服务等工作。 2、送货要求 （1）一般供货要求：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方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及商定的价格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供应商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配送任务，一旦影响到采购方工作的正常运转，将按 1500 元/次进行罚款，造成其余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按实际情况赔偿。 （2）紧急供货要求：在收到采购方发出紧急供货通知后，供方应在采购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当次现场供货。 （3）供应商不能满足供货要求时，应提前 1 个月通知采购方，采购方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 3、产品验收 （4）产品的验收工作由采购方和供应商共同进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经过采购方验收人员的感官检验、外观检验和试用检验，若产品外观、包装、形式不符合要求、感官检验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当即拒收，供应商需在 3 小时内更换不合格产品。供应商不能满足食品的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采购方将按 1500 元/次进行罚款，造成其余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按实际情况赔偿。 （5）验收工作的一般程序：根据采购清单的具体要求，对所购产品进行清点、外观检查以及对产品的各项指标和性能进行实测，并逐项记录。检测结束后，验收人员在验收单上签字。对未能通过验收的，一律退货、更换直至验收合格。 4、安全责任 （1）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经过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并取得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提供时应交存货物质量合格证明或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复印件。采购单位有权随时对产品进行抽样送检，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中标供应商必须依法接受质量技术监督、工商、卫生、食品药品监督等职能部门的监督管理，并接受、配合相关职能部门的检测。因产品卫生和质量不合格而发生安全事故，中标供应商无条件承担全部责任，有关职能部门依法追究其责任，并取消中标供应商配送资格。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采购方除全部退货外，有权可取消供应商配送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①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			

	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②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③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④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⑤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⑥超过保质期限的。 ⑦其他不符合食品卫生标准的情形。 5、基本要求 （1）配送人员必须办理健康证，投标文件中提供 3 名以上员工的健康证明。 （2）用于配送的车辆必须干净、整洁且能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及地点一次完成该批次货物的供应。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 <u>1</u> 年（自提交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u>2</u>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3、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u>配送人员必须办理健康证。</u> 六、其他要求： 1、付款方式：当月采购的货款于次月结清。采购人按月进行公对公账户转账，以采购人实际购买的种类及数量核实核算。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物品销售清单与采购人的收货单核对无误后，由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财务规定出具正式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货款。 2、投标报价要求： （1）以下浮系数进行报价； （2）投标报价结合市场价格、成本及自身条件、市场风险考虑报出综合的下浮系数，有效报价范围为：$\geq 10\%$ 下浮系数，实际采购价格=市场价格$\times$（1-下浮系数），投标人一旦中标，该结算综合下浮系数在合同服务期内不得改变。 （3）市场价格由双方到南宁市武鸣区当地市场询价（含配送服务价格；如采购商品在该市场无销售的，可参照南宁市武鸣区类似大型农贸市场的价格），每月询价一次。 （4）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①货物、服务的价格； ②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③包装、运输、搬运、深加工、检验检测、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3、采购人经市场多方面了解发现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服务期内提供假冒伪劣、质量缺陷、非正品的产品，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发出累计二次书面质疑书后可按 1500 元/次进行罚款，造成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赔偿。 4、投标人可供应的产品必须包含但不限于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品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 5、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	--

	为合同金额的 3%，服务期限结束后，如无质量问题，全额退回履约保证金（无息）。 6、采购农副扶贫产品量不能低于本项目采购总量的 5%。（必须提供购买证明材料）
其他说明	一、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 ☐ 本表的第__项服务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分标服务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附件一：《厨房用品需求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单位
1	壮乡丝苗米	50 斤/袋	斤
2	调和油	10L*2 瓶/件	件
3	特制一等面粉	25kg/件	袋
4	老抽	4.9L*2 瓶/件	件
5	老抽	4.9L*2 瓶/件	件
6	生抽	4.9L*2 瓶/件	件
7	生抽	4.9L*2 瓶/件	件
8	蚝油 6Kg	6kg*2/件	件
9	鸡精	1kg*10 包/件	件
10	红油豆瓣酱	6kg*2 桶	桶
11	黄豆酱（散装）	6kg*2 桶	件
12	黄豆酱	6kg*2 桶	件
13	盐焗鸡料	1kg*20	包
14	糯米白醋	600ml*12 瓶/件	件
15	十三香	45g/盒*10*10 条	件
16	香水鱼料	150g*50 包	件
17	鲜味王	400g*25 包	件
18	排骨味王	180g*40 包	件
19	剪干辣椒	称重计量	斤
20	生粉	50 斤/袋	袋
21	腐竹	称重计量	斤
22	黄豆（散装）	称重计量	斤
23	干笋	称重计量	斤
24	剁椒	1.2kg*6 包	件
25	粉丝（散装） 30 斤	称重计量	件
26	香炸粉	150g*24 盒	件
27	八角	称重计量	斤
28	孜然粉	称重计量	斤
29	散豆豉	称重计量	斤
30	木耳	称重计量	斤
31	萝卜丁	称重计量	件
32	胡椒粉	称重计量	斤
33	白糖	100 斤/袋	袋
34	大花生米	50 斤（大颗粒）	袋
35	海带	称重计量	斤
36	一次性筷子	1200 双/件	件

37	一次性手套	1000 个/件	件
38	食品袋	22#/*100 扎	件
39		26#/*60 扎	件
40		30#/*50 扎	件
41		36#/*35 扎	件
42	新白袋	17#/*100 扎	件
43		22#/*70 扎	件
44		26#/*50 扎	件
45		31#/*50 扎	件
46	花白带	17#/*100 扎	件
47		22#/*70 扎	件
48		26#/*50 扎	件
49		31#/*50 扎	件
50	三格连体乳白餐盒	330 套件（连盖）	件
51	中环四格餐盒	500 套件（连盖）	件
52	大单格乳白餐盒（含盖）	400 套/件	件
53	三格透明餐盒	160 个/件	件
54	大单格透明餐盒（含盖）	300 个/件	件
55	一次性汤匙	2400 个/件	件
56	一次性汤碗（普通）	600 套/件(有盖)	件
57	炒菜锅铲	45#	个
58	炒菜锅	50#	个
59	铝锅	45#	个
60	胶水盆	18*45	个
61	铁盆	50#	个
62	洗菜篮	20*40*55#	个
63	洗洁精 40 斤	20kg	桶
64	米醋	400ml*20 袋	件
65	食盐	500g*40	件
66	酸梅酱	5kg*2 桶	件
67	番茄调味酱	850g*12 瓶	件
68	南乳	1450g*6	瓶
69	腐乳	610g*6 瓶	件
70	萝卜条	5kg	件
71	蒸肉粉	100g*100	包
72	胡椒粉	称重计量	斤
73	辣椒粉（中辣六粗）	称重计量	斤
74	辣椒粉（粗不辣）	称重计量	斤
75	盐焗鸡粉	1kg*20	包
76	花椒油	265ml*12	瓶

77	鲜味汁	800*6	瓶
78	黄小米	称重计量	斤
79	黑米	称重计量	斤
80	红米	称重计量	斤
81	海鲜酱 7kg	7kg*2 瓶/件	瓶
82	柱候酱 6.5kg	6.5kg*2 瓶/件	瓶
83	椒盐 454g	454g*12	瓶
84	腐乳 610g	610g*6	件
85	旱藕粉	20 斤/件	件
86	火腿香肠	380g*10 根/件	件
87	洗洁精 1kg	1kg*10	桶
88	红豆	称重计量	斤
89	黄玉米头	称重计量	斤
91	大碗面	4.5kg	件
92	燕麦	称重计量	斤
93	豆豉凌鱼	227g*24	件
94	香脆椒	308G*10	件
95	火麻	称重计量	斤
96	排骨酱	260g*15	件
97	吉士粉	3kg	罐
98	豆腐乳	596g*6 瓶	件
99	椒盐 454g	454g	瓶
100	黄金豆	3.4kg	包
101	麻辣鲜	90g*60 包	件
102	辣椒油	5L*4 瓶	件
103	生粉	20kg	袋

附件二：《小卖部用品需求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	单位
1	米	香米	5kg/袋	袋
2		香软粘米	5kg/袋	袋
3		金桂丝苗米	10kg/袋	袋
4		香米	10kg/袋	袋
5	油	浓香花生油	5L/*4 瓶/件	瓶
6		壮乡花生油（花生纹）	5L/*4 瓶/件	瓶
7		浓香花生油	1.5L/*6 桶/件	瓶
8	面	手打龙须面 500g（龙须面）	500g*20/件	件
9		手打面 500g（拉面）	500g*20/件	件
10		龙须面	400g/扎	扎
11		阳春面	530g/扎*12/件	扎
12		手擀方便面	1000g/袋	袋
13		高筋挂面	400g/扎	扎
14		面条 500g(细)	500g*30	件
15		酸菜牛肉桶面	119g*12/桶	箱
16		香菇炖鸡桶面	101g*12/桶	箱
17		香辣牛肉桶面	105g*12/桶	箱
18		红烧牛肉桶面	106g*12/桶	箱
19		大食桶酸菜牛肉	161g*12/桶	箱
20		红烧牛肉袋面	104g*24/袋	箱
21		香辣牛肉袋面	104g*24/袋	箱
22		香菇炖鸡袋面	104g*24/袋	箱
23	调味品	生抽	1.9L*6 瓶/件	件
24		上等蚝油	700g*12	件
25		金标蚝油	715g*12	件
26		酱油 1.63L（味极鲜）	1.63L*6	件
27		味极鲜酱油 1.25L	1.25L*6	件
28		美味鲜生抽王 1.25L	1.25L*6	件
29		蚝油 730g	730g*12	件
30		陈醋（二年）420ml	15 瓶/件	件
31		陈醋（十年）500ml	12 瓶/件	件
32		料酒	1.9L*6 瓶/件	件
33		料酒	450ml*12 瓶/件	件
34		姜葱料酒	450ml*12 瓶/件	件
35		糯米白醋王	600ml*12 瓶/件	件
36		糯米白醋	600ml*12 瓶/件	件

37		白米醋 450ml	12 瓶/件	件
38		食盐	40 袋/件	件
39		榨菜	70g*100	件
40		白糖	454 克*30 包/件	包
41	水	天然水 550ml	24 瓶/件	件
42		山泉天然水 380ml	24 瓶/件	件
43		山天然水 1.5L	12 瓶/件	件
44		饮用纯净水 596ml	596ml*24	件
45	牛奶	希腊风味酸奶（原味）205g	205g*12/件	件
46		优酸乳(AD) 250ml	) 250ml*24	件
47		优酸乳(原味) 250ml	250ml*24/件	件
48		优酸乳(草莓) 250ml	250ml*24/件	件
49		红谷 250ml	250ml*16	件
50		早餐奶麦香味 250ml	250ml*16	件
51		高钙低脂奶 250ml	250ml*24	件
52		甜味牛奶饮品 250ml	250ml*24/件	件
53		纯牛奶 250ml	250ml*12/件	件
54		纯牛奶 250ml	250ml*24/件	件
55		原味 100%	12 瓶/件	件
56		乳酸菌风味 320ml	24 听/瓶	件
57		风味发酵乳 250g	12 瓶/件	瓶
58		风味发酵乳原味 200ml	36 瓶/件	瓶
59		250mL 原味水牛奶（1x12）	12 瓶/件	件
60		205g 酸牛奶(1x12)	205ml*12/件	件
61		250mL 清养水牛奶（1x12）	12 瓶/件	件
62		250ml 水牛高钙奶（1X12）	12 瓶/件	件
63		200mLAD 奶（1x15）	15 瓶/件	件
64		200mL 铁锌奶（1x15）	15 瓶/件	件
65		200mL 高钙奶（1x15）	200ml*15/件	件
66		200mL 牧场纯牛奶（1x15）	15 瓶/件	件
67		250mL 木瓜奶（1x12）	12 瓶/件	件
68		250ml 纯牛奶	12 瓶/件	件
69		250ml 低脂纯牛奶	12 瓶/件	件
70		250ml 有机纯牛奶	10 瓶/件	件
71		椰果 250ml	250ml*12	件
72		复原乳盒装	125ml*36	件
73		复原乳听装	145ml*20	提
74	饮料	低糖绿茶(茉莉花) 500ml	500ml*15	件
75		冰红茶 500ml	500ml*15	件
76		阿萨姆奶茶 500ml	500ml*15	件

77		好粥道（薏仁红豆味）280g	280g*12	件
78		好粥道（紫薯紫米）280g	280g*12	件
79		好粥道（莲子玉米粥）280g	280g*12	件
80		好粥道（黑米）280g	280g*12	件
81		营养快线 500ml（原味）	500ml*15	件
82		营养快线 500ml（菠萝味）	500ml*15	件
83		和其正凉茶 550ml	500ml*20	件
84		和其正凉茶 550ml	500ml*15	件
85		绿豆汤 360g	360g*24	件
86		奶茶	15	件
87		可口可乐瓶装 500ml	500ml*24	件
88		可口可乐（高罐）330ml	330ml*24	件
89		雪碧瓶装 500ml	500ml*24	件
90		雪碧（高罐）330ml	330ml*24	件
91		可口可乐瓶装（零度）500ml	500ml*24	件
92		雪碧瓶装（零卡）500ml	500ml*12	件
93		脉动水（桔子）600ml	600ml*15	件
94		脉动水（青柠）600ml	600ml*15	件
95		脉动水（蜜桃）600ml	600ml*15	件
96		天然椰子汁 245ml 纸盒	245ml*18	件
97		天然椰子汁 245ml 纸盒	245ml*24	件
98		凉茶 250ml 纸盒	250ml*18	件
99		凉茶 250ml 纸盒	250ml*16	件
100		凉茶 250ml 纸盒	250ml*24	件
101		维生素功能饮料 250ml	250ml*24	件
102		白桃味苏打气泡水 480ml	480ml*15	件
103		青瓜味苏打气泡水 480ml	480ml*15	件
104		卡曼橘味苏打气泡水 480ml	480ml*15	件
105		黑葡萄苏打气泡水 480ml	480ml*15	件
106		燃茶-醇香 500ml	500ml*15	件
107		燃茶-桃香 500ml	500ml*15	件
108		乳茶浓香原味奶茶 450ml	450ml*12	件
109		乳茶茉香奶绿奶茶 450ml	450ml*12	件
110	洗衣粉	洗衣粉	252g*20	件
111		洗洁精	1Kg*10	瓶
112	洗洁精	柠檬植萃高效洗洁精 1.018kg	1.018kg*20	瓶
113		洗洁精（金桔）	1kg*10	瓶
114		保鲜袋（组合装）	40 组/件	件
116		牙签	1*10	包
117	洗衣皂	椰油精华洗衣皂	202g	包

118		纯白清香香皂	108g	包
119	纸巾	抽纸(加大无香)	一提/3	提
120		茶语卷纸	12 卷*120g	提
121		经典卷筒纸	10 卷*120g	提
122		晶蓝系列 140g12 卷卷筒纸	1*12*6	提
123		元气系列软 120 抽 10 包装	1*10*6	提
124		无香抽纸（L 码）	一提/3	提
125		无香抽纸（M 码）	一提/6	提
126		无香抽纸（XL 码）	一提/3	提
127		蓝精品有芯卷纸	10 卷*140g	提
128		超值装 10+2 卷纸	12 卷*140g	提
129		抽纸	一提/6	提
130		卷筒纸（经典系列）	一提/10	提
131	牙膏	洁劲白牙膏(茉莉白茶)120g	120g	支
132		3D 炫白	120g	支
133		防蛀（薄荷）	140g	支
134		白药（薄荷）	100g	支
135	洗衣液	洗衣液（薰衣草香）	3KG	瓶
136		洗衣液（自然清香）	3KG	瓶
137		衣领净	500g	瓶
138		保适洁深层洁净洗衣液(熏衣草香)2kg	2kg*8	瓶
139	沐浴露	沐浴露（纯白）	200g	瓶
140		沐浴露（薄荷冰怡）	400g	瓶
141		沐浴露（纯白清香）	720g	瓶
142		沐浴露（纯白清香）	400g	瓶
143	洗手液	洗手液	500g	瓶
144		青蒿素洁净洗手液 500ml	36 瓶/件	瓶
145	牙刷	炭丝深洁两支装牙刷	支	两支
146	洗发水	洗发水（滋养去屑）	400ML	瓶
147		洗发水（滋养去屑）	750ML	瓶
148		400ML（丝质顺滑）	400ML	瓶
149		400ML（冰爽薄荷止痒）	400ML	瓶
150		700ML（多效水润养护）	700ML	瓶
151		400ML（丝质顺滑）	400ML	瓶
152		700ML（清爽去油）	700ML	瓶
153		（植物去屑洗发露）	400ML	瓶
154		（植物劲爽洗发露）	400ML	瓶
155		（植物滋养洗发露）	400ML	瓶
156		惠润洗发露（绿野芳香）	600g*9	瓶
157		无硅油洗发水	600g*9	瓶

158		巧克力曲奇柠檬香草味	58g*48	盒
159		100g 芝麻梳打饼	100g*30	包
160		100g 葱香梳打饼	1*30	包
161		姜汁软糖	280g*40	瓶
162		陈皮梅瓶	100g*40	包
163		110g 高纤粗粮饼	110g*40	件
164		110g 高纤消化饼	110g*40	件
165		110g 高纤煎麸饼	110g*40	件
166	饼干	110g 高纤蔬菜饼	110g*40	件
167		草莓味威化饼 115g	115g*24	件
168		巧克力味威化饼 115g	115g*24	件
169		豆乳威化饼干 200g	200g*12	件
170		咸蛋黄味威化饼干 200g	200g*12	件
171		奶酪味威化饼干 200g	200g*12	件
172		榴莲味威化饼干 200g	200g*12	件
173		梳打饼香草 125g	125g*24	件
174		梳打饼干柠檬味 125g	125g*24	件
175		梳打饼干蓝莓味 125g	125g*24	件
176		梳打饼干奶油味 125g	125g*24	件
177	瓜子	焦糖瓜子 108g/包	108g*32 包	件
178		香瓜子 200g/包	200g*25 包	件
179	咖啡	咖啡奶香 15G	1*30*12	盒
180		咖啡原味 15G	1*30*12	盒
181	保鲜袋	3036 保鲜袋大号	1*80 条*200 个	件
182		3035 保鲜袋中号	1*80 条*200 个	件
183		3034 保鲜袋小号	1*80 条*200 个	件
184		3018 保鲜膜大号	1*100 条	件
185		3018 保鲜膜中号	1*100 条	件
186		3018 保鲜膜小号	1*100 条	件
187		舒化奶高钙奶	220ml*12	件
188		垃圾袋（大）	55cm*60cm60 条	件

采购需求一览表

标段		2 分标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序号	采购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参数	分项预算合计（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 2）
	1	职工食堂生鲜类采购	项	1	一、鲜肉类（猪肉、牛肉、羊肉等） （1）基本要求：无异味、无酸败味。新鲜肉的肌肉色泽呈鲜红色，有光泽，肥肉部分接近白色，肌肉有弹性且结实，用手指压下，手指的凹陷处可马上恢复，用手背触摸肉质，若有黏手感觉，说明肉没注水。猪肉无牛肉般鲜红。 （2）羊肉：整羊（去头、去内脏、去蹄）不要公羊，单只重 13-15kg。 猪肺：无淤血、无破损、弹性好。 二、家禽类 （1）基本要求：新鲜的家禽肉肌肉色泽呈淡黄红色，肌肉有弹性且结实，无腥臭味、不黏滑、皮肤光滑。骨髓色泽呈鲜红色，变灰、变绿为品质不佳。凡出现肉淤血、骨折、露骨、脱皮等现象拒收货。 （2）鸡：鸡体内应有小蛋花存在的为合格品，鸡大腿内侧用刀切开后无明显水迹。单只光鸡重为 1.15-1.4kg。 （3）鸭：鸭肉皮色泽略呈肉白色，大腿内侧用刀切开后无明显水迹。单只光鸭重为 1.75-2kg。 三、河鲜类 （1）鱼类：体表有光泽，鳞片完整、不易脱落，黏液无混浊，肌肉组织致密、有弹性；鳃丝清晰，色鲜红或暗红，无异臭味；眼球饱满，角膜透明或稍有浑浊；肛门紧缩或稍有凸出。 感观鉴别：神态一在水中游动自如、反映敏捷。	192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体态一无伤残、无畸形、无病害。体表一鳞片完整无损、表面无异物、无皮下出血现象及红色鱼鳞。 （2）劣质品： 1、行动迟缓、反肚、慌乱、狂游的鱼表明已接近死亡或已有病害。2、有红色鱼鳞之鱼；显示鱼受缺氧（多因太过拥挤）所损害，它可能只能有较短寿命，须挑出拒收。（塘角鱼单体重 0.125-0.15kg、鲢鱼单体重 1-1.2kg,体表呈淡黄色，草鱼单体重 1.5-2.0kg,禾花鱼大小要均匀。） （3）虾类。感官鉴别：个大均匀、活蹦乱跳（或能活动）、无黑头。 劣质品：河虾生命力较强，离水后尚能成活一段时间，若虾身弯曲、不能活动或虾身发白，表明已死。河虾不可太大，一般 30 只一斤，因为河虾头大、肉身小。成活率要达 98%以上。 蟹类：体肥、甲壳色泽正常，腹部洁白，雌蟹有膏时，头胸甲棘尖，反面透黄色，螯及蟹脚有力，单体重 0.25-0.35kg。 贝类：外壳具固有色泽、平时微张口、受惊闭合，斧足与触管伸缩灵活，具固有气味。 盐渍海产类：主要产品为海蜇、海带类，而海蜇又分为海蜇头 （蜇身口腕部加工的成品）和海蜇皮（上身全部加工的成品）。 感官鉴别：质地—坚实而韧性，手指甲掐之可破、脆嫩；气味—轻腥气、盐味；色泽—有光泽；清洁度—无污物和泥浆；海带节要小节。 四、冰鲜鱼类 基本要求：冰鲜鱼是指已死但还新鲜，并以碎冰或冰水来保持其鲜度的鱼。感官鉴别：皮		
--	--	--	--	---	--	--

				肤一类金属、光泽哑色的表面显示其已不新鲜；眼睛一饱满明亮、清晰且完整、瞳孔黑、角膜清澈；鳃一鲜红色或血红色、含粘液且没有粘泥；肛门一内收或平整，不突出，不破肛；体外粘液一透明或水白；肉质一坚实且富有弹性，轻按下鱼肉后，手指的凹陷处可马上恢复；气味一温和的海水味或鲜海藻味，无氯味腐臭味；体表鱼鳞完整、无破损。（鱿鱼：手感结实，肉身质厚。带鱼：规格为中带或大带。金丝鱼：单体重 0.15—0.2kg。沙展鱼：大小要均匀，1 市斤约 10-15 条。） 劣质品：鱼体出现破肛现象，大多是自行分解所致而非机性损伤。 五、冰鲜家禽类（鸡翅、鸡尖） 原料包装要有 SC 许可编码。进口原料的外包装要有中文标识。无淤血、色泽光亮、无毛。鸡翅单体重 0.1-0.15kg。 六、蔬菜类 各种蔬菜都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有光泽，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多数蔬菜具有清香、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不应有腐败味和其他异味；多数蔬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的特殊味道；多数蔬菜具有新鲜的状态，如蔫萎、干枯、损伤、变色、病变、虫害侵蚀等，则为异常形态，还有的蔬菜人为地使用了激素物质会长成畸形。 （1）根茎类：茎部不老化，个体均匀，外表圆滑，未发芽、变色。 不良品质：叶子发黄、变软、长芽、损伤、出水。 1.1 莲藕：无泥、无伤、无水印。用刀切开后腹部无泥、无异味。		
--	--	--	--	--	--	--

				1.2 莴笋：留叶不超过四层，表皮无腐烂，体直。 1.3 洋葱：无老皮层，手指压有结实感。 1.4 白萝卜：个体均匀，无黑心、空心；单体重 0.4kg 以上。 1.5 芋头：表皮无凹凸、无泥块、泥浆；切开后肉质密实，无虫害，无腐败；单体重 0.75-1.5kg。 1.6 土豆：单体重 0.25-0.4kg。 1.7 竹笋：体型为圆锥状，颜色为白色为佳，单棵重 4kg 以上。 1.8 西芹：体型大为佳，单棵重 1kg 以上。 （2）叶菜类：色泽鲜亮，切口不变色，叶片挺而不干枯、不发黄；质地脆嫩、坚挺。球形叶菜坚实、无老帮。不良品质：叶黄、水伤腐烂、有泥土、有虫及虫眼。 （3）瓜果类：允许果形有轻微缺点，但不得变形、过熟。不良品质：变色、变软、擦伤、枯萎。 3.1 青瓜：体型略直，无异型，表皮无擦伤。 3.2 节瓜：表皮无擦伤，个体均匀，无空心，手掂有重量感。 （4）菇菌类：外形饱满，个体均匀，无异味，不发霉、变黑。 七、腌制品类：按国家标准，亚硝酸盐不能超标。 （1）酸菜：菜帮微白透明，菜叶稍微有些黄，具有浓郁酸香味，有弹性。 （2）酸豆角：选用色泽好，大小一致，无虫子咬过的新鲜嫩豆角制作。 （3）榨菜丝：外表呈青色或淡黄色，表面附有辣椒粉涂染的红色，有光泽，菜体脆爽，		
--	--	--	--	---	--	--

				气味浓郁鲜香。 （4）萝卜干：色泽金黄，皮嫩肉脆，甘香味美。 八、豆制品类 （1）水豆腐：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要求，证照齐全，新鲜，无异味，无腐烂； （2）干豆腐：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要求，证照齐全，新鲜，无异味，无腐烂； （3）油片：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要求，证照齐全，新鲜，无异味，无腐烂； （4）油果：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要求，证照齐全，新鲜，无异味，无腐烂； （5）豆芽：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要求，证照齐全，新鲜，无异味，无腐烂。 九、调理半成品类 1、品质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提供相应证件及相关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外包装上明确标注产品名称、规格、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生产地点等，具有 SC 许可编码，符合《食品安全法》基本要求。 2、包装、供货要求：定型包装，包装符合国家和自治区的有关标准。 十、冻品类 （1）冷冻产品的供应商须具备有固定专用的冷冻场地及设备。 （2）供应的每一批冷冻产品必须出具产品检验检疫合格报告和保质期证明。 （3）保证产品质量，供应保质期内的产品，不得供应过期变质、来历不明和存在质量问题的产品。 十一、水果类 柑橘类：果实结实、有弹性，手掂有重量感，果形完整、果肉酸甜清香，有色泽、无疤痕、		
--	--	--	--	---	--	--

				不萎缩、不变色、不挤压变形， 柚类无褐斑、黑点；单果重 100-150 克。 橘子：果实扁圆，果皮松软易剥、色泽浅黄、金黄至金红色；果肉酸甜清香，单果重 100-150 克。劣质品：果皮萎缩、变形，霉烂有褐斑。 金橘：果实小呈椭圆，果皮细薄，果肉多汁，香气浓郁。劣质品：腐烂、挤压开裂、果皮干皱。 苹果类（蛇果、青苹果、红富士、黄金帅等）：结实多汁、有光泽，表面光滑，无压伤、疤痕，不干皱、无腐烂；单果重 175-200 克。 梨类（鸭梨、啤梨、水晶梨、雪梨、贡梨、香梨等）：结实、甜而多汁，个体均匀、不变色、不干皱，无压伤；单果重 175-200 克。 水蜜桃：果皮粉红带绒毛，不过熟略硬，果肉香甜爽滑多汁。劣质品：有压伤，开裂出水，变软过熟，腐烂；单体重 175-200 克。 浆果类（提子、葡萄、奇异果、猕猴桃、草莓）：果实结实饱满，多汁甘甜，大小均匀，无压伤，无失水干缩，无过熟。瓜类（哈密瓜、香瓜、木瓜、西瓜等）：果形完整，结实、无开裂、无压伤。 哈密瓜：果皮黄绿、绿白或金黄，厚而粗糙，带有凸起纹路，果形椭圆，果肉甜香多汁、爽滑。劣质品：有疤痕、压伤、出现黑斑，瓜身变软（过熟）。 西瓜：果形完整、有光泽，带暗条纹品种花纹要清晰，汁多爽甜，无开裂、发软，有疤痕、斑点；颜色暗红，过熟口感不好；过生肉粉红的味酸。 热带水果类：		
--	--	--	--	--	--	--

				火龙果：表皮鲜红，叶片鲜绿，结实而有弹性，果肉白、有黑色种子，口味淡甜。劣质品：叶片发黄、干皱、颜色黯淡，表皮开裂、变软，果柄腐烂。 枇杷：果实尖圆、色橙红，结实有弹性，果肉甜香。劣质品：腐烂、变软、疤痕。 芒果：果粒大小均匀，果皮光滑细腻，果肉幼滑甜香。劣质品：表皮发黑或有黑斑，失水萎缩，果柄处腐烂。 香蕉：果实象牙状，未成熟青绿色、成熟后鲜黄色，软糯香甜。无表皮发黑，果柄腐烂，压伤、冻伤。单果重 150-200 克。 龙眼：果实小而圆，果皮浅咖啡色，果肉甜、多汁；无表皮发黑，爆裂、出水。 荔枝：果实心形，色泽鲜红带绿，口感结实有弹性，香甜美味，脆嫩多汁，无爆裂。 杨桃：果实呈星形，色浅绿，成熟后金黄色，表皮有光泽，果肉晶莹，口味酸甜。劣质品：表面有黑斑、疤痕、外伤、边缘变色发黑。单果重 0.2-0.8kg。 柠檬（酸柠檬）：表皮光滑，个体均匀；手撕开果后有浆状物呈出。 十二、鲜湿米粉类 1、鲜湿切粉：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要求，证照齐全，具有 SC 许可编码，新鲜、不添加任何非法添加剂，送货时间及时，随时能补充新鲜产品，米粉加工设备先进，符合现代餐饮需要，生产工艺先进。 2、鲜湿圆粉：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要求，证照齐全，具有 SC 许可编码，新鲜、不添加任何非法添加剂，送货时间及时，随时能补充		
--	--	--	--	--	--	--

				新鲜产品，米粉加工设备先进，符合现代餐饮需要，生产工艺先进。		
				十三：详见附件一：《其它生鲜类需求表》		
商务条款（供应商商务响应与售后服务承诺同一内容不相符的以低计算，不能满足基本要求的投标无效）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25</u>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二、服务时间：<u>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u> 三、服务地点：<u>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u>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食品配送采购，按照采购方的具体要求，将采购方需要的食品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配送到指定地点。服从采购方的监督、协调、指导与管理。凡是《食品安全法》禁止经营的食品一律不得采购和使用，严禁配送“三无”食品、有毒、有害、过期、变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食品。本次招标采购 1 名供应商作为中标供应商，服务期限为 1 年，具体采购量以实际成交数量为准。中标供应商应负责货物的供应、包装、运输、交货以及售后服务等工作。 2、送货要求 （1）一般供货要求：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方通知的时间、数量、品种、品质要求及商定的价格准时送货，经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供应商不能以任何理由推托配送任务，一旦影响到采购方工作的正常运转，将按 1500 元/次进行罚款，造成其余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赔偿。 （2）紧急供货要求：在收到采购方发出紧急供货通知后，供方应在采购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当次现场供货。 （3）供应商不能满足供货要求时，应提前 1 个月通知采购方，采购方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 3、产品验收 （4）产品的验收工作由采购方和供应商共同进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 经过采购方验收人员的感官检验、外观检验和试用检验，若产品外观、包装、形式不符合要求、感官检验不能达到食品卫生要求，当即拒收，供应商需在 3 小时内更换不合格产品。供应商不能满足食品的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采购方将按 1500 元/次进行罚款，造成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赔偿。 （5）验收工作的一般程序：根据采购清单的具体要求，对所购产品进行 清点、外观检查以及对产品的各项指标和性能进行实测，并逐项记录。检测结束后，验收人员在验收单上签字。对未能通过验收的，一律退货、更换直至验收合格。 4、安全责任 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经过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并取得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提供时应交存货物质量合格证明或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复印件。采购单位有权随时对产品进行抽样送检，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中标供应商必须依法接受质量技术监督、工商、卫生、食品药品监督等职能部门的监督管理，并接受、配合相关职能部门的检测。因产品卫生和质量不合格而发生安全事故，中标供应商无条件承担全部责任，有关职能部门依法追究其责任，并取消中标供应商配送资格。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定，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采购方除全部退货外，有权可取消供应商配送资格，没收全部			

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①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②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③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④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⑤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⑥超过保质期限的。

⑦其他不符合食品卫生标准的情形。

5、基本要求

（1）配送人员必须办理健康证，投标文件中提供 3 名以上员工的健康证明。

（2）用于配送的车辆必须干净、整洁且能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及地点一次完成该批次货物的供应。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 1 年（自提交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3、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配送人员必须办理健康证。

六、其他要求：

1、付款方式：当月采购的货款于次月结清。采购人按月进行公对公账户转账，以采购人实际购买的种类及数量核实核算。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物品销售清单与采购人的收货单核对无误后，由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财务规定出具正式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货款。

2、投标报价要求：

（1）以下浮系数进行报价；

（2）投标报价结合市场价格、成本及自身条件、市场风险考虑报出综合的下浮系数，有效报价范围为： $\geq 10\%$ 下浮系数，实际采购价格=当日市场价格 $\times$ （1-下浮系数），投标人一旦中标，该结算综合下浮系数在合同服务期内不得改变。

（3）市场价格由双方到南宁市武鸣区南门市场询价（含配送服务价格：如采购商品在该市场无销售的，可参照南宁市武鸣区类似大型农贸市场的价格），每月询价一次。

（4）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①货物、服务的价格；

②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③包装、运输、搬运、深加工、检验检测、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3、采购人经市场多方面了解发现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服务期内所提供的商品价格普遍比市场高的、提供假冒伪劣、质量缺陷、非正品的产品，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发出累计二次书面质疑书后可按 1500 元/次进行罚款，造成其余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按实际情况赔偿。

4、投标人可供应的产品必须包含但不限于采购需求中要求的品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

	5、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3%，服务期限结束后，如无质量问题，全额退回履约保证金（无息）。 6、采购农副扶贫产品量不能低于本项目采购总量的 5%。（必须提供购买证明材料）
其他说明	一、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 ☐ 本表的第__项服务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分标服务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附件一：《其它生鲜类需求表》

品类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猪牛羊肉类	1	瘦肉	公斤
	2	瘦肉片	公斤
	3	瘦肉丝	公斤
	4	瘦碎肉	公斤
	5	半肥瘦碎肉	公斤
	6	肥肉	公斤
	7	猪俐	公斤
	8	五花肉	公斤
	9	排骨	公斤
	10	猪粉肠	公斤
	11	猪大肠	公斤
	12	猪耳朵	公斤
	13	猪头皮	公斤
	14	猪脚	公斤
	15	猪脚砍小	公斤
	15	猪脚尖	公斤
	16	猪心	公斤
	17	猪肝	公斤
	18	猪肺	公斤
	19	猪红	个
	20	猪筒骨	公斤
	21	腊肉	公斤
	22	普通香肠	公斤
	23	特制腊肠	公斤
	24	碎牛腩	公斤
	25	牛腩	公斤
	26	牛肉	公斤
	27	羊肉	公斤
鸡鸭类	28	吹风鸭（做烧鸭用）	公斤
	29	光鸭	公斤
	30	鸭下巴	公斤
	31	鸭翅	公斤
	32	鸭胸	公斤
	33	鸭脚	公斤
	34	带皮鸭脚	公斤
	35	鸭肠	公斤
	36	鸭肾	公斤

	37	鸭心	公斤
	38	鸭肝	公斤
	39	烧鸭	公斤
	40	三黄鸡	公斤
	41	鸡中翅	公斤
	42	鸡腿	公斤
	43	鸡肠	公斤
	44	鸡肾	公斤
	45	鸡肝	公斤
	46	大鸡壳	公斤
	47	鸡肾	公斤
	48	鸡肝	公斤
	49	鸡心	公斤
	50	鸡腿肉	公斤
	51	鸡胸肉	公斤
水产类	52	罗非鱼（杀好）	公斤
	53	罗非鱼（不杀）	公斤
	54	鲈鱼（杀好）	公斤
	55	鲈鱼（不杀）	公斤
	56	禾花鱼（不杀）	公斤
	57	禾花鱼（杀好）	公斤
	58	黄骨鱼（杀好）	公斤
	59	鲢鱼（不杀）	公斤
	60	鲢鱼（杀好）	公斤
	61	鲳鱼（不杀）	公斤
	62	鲳鱼（杀好）	公斤
	63	草鱼（杀好）	公斤
	64	钳鱼	公斤
	65	鱿鱼(杀好)	公斤
	66	冰鲜带鱼	公斤
	67	泥鳅	公斤
	68	鱼腩	公斤
	69	河虾	公斤
	70	大明虾	公斤
冻品类	71	铭兴鱼丸	件（10kg）
	72	铭兴黄金鱼蛋	件（10kg）
	73	包心贡丸	件（10kg）
	74	撒尿牛肉丸	件（10kg）
	75	香菇贡丸	件（10kg）
	76	台湾热狗	件（10kg）

	77	千叶豆腐	件（10kg）
	78	三全饺子	包
	79	猪肉香菇丸	公斤
	80	鱼丸	公斤
	81	牛肉丸	公斤
蔬菜类	82	生菜	公斤
	83	大白菜	公斤
	84	外地卷筒青	公斤
	85	包菜	公斤
	86	空心菜梗	公斤
	87	空心菜	公斤
	88	上海青	公斤
	89	奶白菜	公斤
	90	苦麦菜	公斤
	91	油麦菜	公斤
	92	红薯叶	把
	93	芥菜	公斤
	94	水芥菜（肉芥菜）	公斤
	95	外地菜心	公斤
	96	菠菜	公斤
	97	快菜	公斤
	98	娃娃菜	公斤
	99	西洋菜	公斤
	100	莴笋	公斤
	101	去皮莴笋	公斤
	102	红萝卜	公斤
	103	白萝卜	公斤
	104	豆角	公斤
	105	肉豆角	公斤
	106	菠萝（净）	公斤
	107	凉薯	公斤
	108	小芋头	公斤
	109	荔浦芋头	公斤
	110	耶花	公斤
	111	西兰花	公斤
	112	芥兰	公斤
	113	西红柿	公斤
	114	洋葱	公斤
	115	白洋葱	公斤
	116	土豆	公斤

117	四季豆	公斤
118	兰豆	公斤
119	本地豌豆	公斤
120	淮山	公斤
121	红薯	公斤
122	南瓜	公斤
123	黑皮冬瓜	公斤
124	节瓜	公斤
125	茄瓜	公斤
126	苦瓜	公斤
127	丝瓜	公斤
128	黄瓜	公斤
129	云南小瓜	公斤
130	指天椒	公斤
131	青尖椒	公斤
132	青美人椒	公斤
133	红椒（红圆椒）	公斤
134	青椒（青圆椒）	公斤
135	莲藕	公斤
136	玉米粒	公斤
137	去皮甜玉米棒	公斤
138	去皮糯玉米棒	公斤
139	绿豆芽	公斤
140	黄豆芽	公斤
141	西芹	公斤
142	韭菜	公斤
143	葱花	公斤
144	京葱	公斤
145	蒜苔	公斤
146	老姜	公斤
147	生姜	公斤
148	沙姜	公斤
149	香芹	公斤
150	大蒜	公斤
151	蒜苗	公斤
152	蒜米	公斤
153	干葱头	公斤
154	紫苏	公斤
155	鲜虫草花	公斤
156	香菜	公斤

菌类	157	金针菇	公斤
	158	杏鲍菇（鸡腿菇）	公斤
	159	鲜香菇	公斤
	160	茨菇	公斤
	161	蘑菇	公斤
	162	木耳	公斤
	163	凤尾菇	公斤
豆制类	164	水豆腐	公斤
	165	豆腐	公斤
	166	老豆腐	公斤
	167	油果	公斤
	168	日本豆腐	件（100 条）
	169	油付皮	公斤
	170	客家豆腐	公斤
	171	油豆腐	公斤
	172	香干（五香）豆腐	公斤
腌制品	173	酸菜	公斤
	174	酸笋	公斤
	175	酸笋丝	公斤
	176	酸豆角	公斤
	177	酸姜片	公斤
	178	酸柠檬果	公斤
	179	芋檬酸	公斤
	180	酸芥头	公斤
	181	酸辣椒	公斤
	182	红泡椒	公斤
	183	酸梅	公斤
	184	海带结	公斤
	185	东京菜	公斤
	186	湿山黄皮	公斤
	187	辣椒酱	公斤
	188	散装大榨菜	公斤
	189	头菜	公斤
	190	萝卜条	公斤
	191	萝卜丁	件（5 公斤）
早餐类	192	切粉	包
	193	圆粉	包
	194	沙河粉	包
	195	陈村粉	包
	196	素包子	个

蛋类	197	肉包子	个
	198	馒头	个
	199	鸡蛋	公斤
	200	土鸡蛋	公斤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 (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分标 1:不允许联合体投标;分标 2: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2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采购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6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4 月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4 月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1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按提供截标之日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6、投标资格声明。（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7、联合体协议书。（本项不适用） 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公告对应的特定资格要求及特定条件设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联合体投标时，第 1-5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本项不适用）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情况介绍； 6、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1. 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视项目情况设置是否必须提供） 3、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视项目情况设置是否必须提供） 4.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视项目情况设置是否必须提供） 5.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视项目情况设置是否必须提供） 6.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

		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文件组成	1、投标函；（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开标一览表；（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6.2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 日历天</u> 。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每个分标：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必须足额交纳）。 投标人应于截标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转账、电汇或网上汇款需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交至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本次投标保证金不收现金及现金支票，不接受现金缴存银行和个人转账。 户名：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广西南宁市桃源支行 帐号：6158 7721 6394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产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 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20	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无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 (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政采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30.1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	☒ 随机抽取（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价相同时） ☐ 其他方式：_____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3%，服务期限结束后，如无质量问题，全额退回履约保证金（无息）。
36.1	签订电子合同携带的材料	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供应商通过有效CA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
38.2.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____部门； 联系电话：0771-5851195， 通讯地址：南宁市壮锦大道31号云顶印象4楼 （2）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____部门； 联系电话：0771-6216590， 通讯地址：南宁市武鸣区城厢镇永宁路26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u>9</u> 时 <u>00</u> 分到 <u>12</u> 时 <u>00</u> 分， <u>15</u> 时 <u>00</u> 分到 <u>18</u> 时 <u>00</u> 分

38.3 .1	投诉受理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邮寄地址： 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桃源路 69 号广西财政大厦 联系电话： 0771-5331544
40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货物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货物费。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_____）为计费额，按货物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u>20%</u>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 _____%）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广西南宁市桃源支行 帐号：6158 7721 6394
41.1	解释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
41.2	其他释义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

		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

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5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

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货物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限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38.2.5项的规定；

（3）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6）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7）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8）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7）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属于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同一投诉事项未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 <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

38.3.6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八、验收

39.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代理货物费

代理货物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货物费。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的方式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货物方案、投标人的企业实力及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货物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第二节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货物完成时间或者货物期等）、质保期、售后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5）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1）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

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 评分标准

一、最低评标价法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报价从低到高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推荐方式见本章“第四节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说明：

（1）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货物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承接的，对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 $\text{评标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10\%)$ ；（以投标人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投标报价表》和《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评审依据）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 $\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3\%)$ 。（以投标人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投标报价表》、《中小企业声明函》和《联合体协议书》为评审依据）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以投标人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投标报价表》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评审依据）

（5）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报价；

二、综合评分法

注：

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总得分= 100 分

2、商务技术评审因素为客观评分项的，应在评分项目或评分标准中予以标注为“客观分”。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目，各评标专家评分应当一致。

分标 1 的评分方法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报价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1 - \text{投标人中最高价格下浮系数}) / (1 - \text{某投标人价格下浮系数}) \times 30$ 分	0~30
1	技术	技术方案分	0~50
1.1	技术	（1）配送服务方案 一档(1分)：项目生产或销售能力差，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不能满足要求； 二档(3分)：项目生产或销售能力一般，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基本满足要求、描述简单； 三档(6分)：项目生产或销售能力较强，项目配送体系、供货时间安排较合理，有较完善的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具体实施步骤和要求描述较详细； 四档(10分)：项目生产或销售能力强,生产或销售存储面积宽裕,配送工作体系健全完善,配送供货时间安排合理,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能提供全面细致、可靠的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具体实施步骤和要求描述全面,可行性强,分优于本项目需求。	0~10

1.2	技术	（2）安全措施分 一档(1分)：对进货采购渠道无固定货源且不稳定，食材质量标准、追溯方式这几个方面描述差； 二档(3分)：对进货采购渠道虽有固定货源但不稳定，食材控制管理措施不完善，从选择食品原料货源到运输,质量安全保证措施无针对性，食材质量标准、追溯方式这几个方面描述较一般，较简单，检验检疫措施简单； 三档(6分)：对进货采购渠道有固定货源且货源稳定，食材控制管理措施比较完善，从选择食品原料货源到运输，质量安全保证措施有针对性但不突出，服务特点较明确，基本完整可行，食材质量标准、追溯方式这几个方面描述较清晰、较详细，检验检疫措施较全面； 四档(10分)：对进货采购渠道有固定货源且货源稳定充足，有部分食材的加工清洗设备，食材控制管理措施完善，从选择食品原料货源到运输，质量安全保证措施有针对性和服务特点，完整、清晰、具体、科学、合理、可行，食材质量标准、追溯方式这几个方面全部描述清晰，详细，检验检疫措施详细、全面，各项措施安排合理，可操作性强，能严格进行食材质量把关。	0~10
1.3	技术	（3）应急预案分 一档(1分)：应急方案简单，不能保证配送服务，无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 二档(3分)：应急方案简单，能保证配送服务，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简单； 三档(6分)：应急方案基本详细，在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有机动人员用于对紧急事件处理，对配送及应急处理响应较快，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的较具体，有一定针对性的； 四档(10分)：应急方案较详细，在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有机动人员用于对紧急事件处理，对配送及应急处理响应快，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的具体，人员配备较齐，方案针对性强的。	0~10
1.4	技术	（4）管理制度分 一档(1分)：投标人提供各项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应急管理、食品质量检验、消费投诉处理、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卫生	0~10

		知识培训、食品留样管理、从业人员健康、财务管理、人员岗位配置及考核等制度差，不完整。 二档(3分):投标人提供各项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应急管理、食品质量检验、消费投诉处理、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卫生知识培训、食品留样管理、从业人员健康、财务管理、人员岗位配置及考核等制度一般，不够全面完整，实用性一般。 三档(6分):投标人提供各项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应急管理、食品质量检验、消费投诉处理、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卫生知识培训、食品留样管理、从业人员健康、财务管理、人员岗位配置及考核等制度良好，较全面，较完善、可行性较好。 四档(10分):投标人提供各项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应急管理、食品质量检验、消费投诉处理、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卫生知识培训、食品留样管理、从业人员健康、财务管理、人员岗位配置及考核等制度优秀，非常全面，完整、完善、可行性高、实用性强。	
1.5	技术	（5）售后服务方案分 一档（1分）：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后期服务承诺有简单描述。 二档（3分）：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后期服务承诺内容简单，货物出问题，有相应的解决措施。 三档（6分）：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可行，后期服务承诺响应满足项目需求，货物出问题，有相应的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并明确如何确保退换的货物符合采购人需求。 四档（10分）：有健全、详细的服务承诺、后期售后服务方式多样有效，措施得力，能满足项目需求，包括售后服务监督和回访管理、台账管理、售后服务管理及售后服务措施（含对问题物料的处理及特殊情况的应急预案），对因货物出现问题，而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较具体、全面，明确如何确保退换的货物符合采购人需求，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配备专门人员为业主提供服务。	0~10
2	商务资信	商务分	0~20
2.1	商务资信	（1）业绩分(满分5分)	0~5

	信	2019 年至今，投标人有正在承接或完成过类似食堂食材配送业绩的，每提供一份项目合同书复印件得 0.5 分，满分 5 分。	
2.2	商务资信	（2）信誉分（满分 1 分）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5 分。 （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证书有效期须至少截止至本项目开标日，否则不予计分）	0~1
2.3	商务资信	（3）服务分（满分 2 分） 投标人有固定的仓储设施的得 1 分，同时仓库于经营场地一致的得 2 分（提供相关的租赁合同复印件或房产证明材料）。	0~2
2.4	商务资信	（4）固定供货渠道分（满分 3 分） 投标人有长期的合作供应商或投标人是该分标产品的经销商，每提供 1 个合作协议或授权书得 0.5 分，满分 3 分。（提供相关的授权书或者合同复印件）	0~3
2.5	商务资信	（5）配送车辆（满分 3 分） 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单位相关负责人名下拥有自有配送车辆 5 辆及以上得 1 分，拥有自有冷链配送车辆 2 辆及以上得 2 分，满分 3 分（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彩色照片复印件）。	0~3
2.6	商务资信	（6）投入本项目配送人员（满分 4 分） ①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固定从业人员持有健康证和食品安全培训合格证，每有 1 人得 0.5 分，满分 2 分。 ②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固定从业人员持有食品安全检测员证，2 人或 2 人以上得 1 分。 ③投标人提供投入本项目固定从业人员在本单位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得 1 分。 注：投标文件须附有效证件材料（投标单位与从业人员签订的用工合同复印件、有效健康证复印件等），证明材料不齐全的不计入数量计算。	0~4
2.7	商务资信	（7）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满分 2 分） 2019 年以来，投标人有缴纳一年食品安全责任险得 1 分，连续缴纳两年食品安全责任险得 2 分，满分 2 分（提供保单复印件）。	0~2

分标 2 的评分方法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报价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1 - \text{投标人中最高价格下浮系数}) / (1 - \text{某投标人价格下浮系数}) \times 30$ 分	0~30
1	技术	技术方案分	0~48
1.1	技术	（1）配送服务方案 一档(1分)：项目生产或销售能力差，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不能满足要求； 二档(3分)：项目生产或销售能力一般，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基本满足要求、描述简单； 三档(6分)：项目生产或销售能力较强，项目配送体系、供货时间安排较合理，有较完善的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具体实施步骤和要求描述较详细； 四档(10分)：项目生产或销售能力强,生产或销售存储面积宽裕,配送工作体系健全完善,配送供货时间安排合理，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能提供全面细致、可靠的管理制度、配送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具体实施步骤和要求描述全面，可行性强，分优于本项目需求。	0~10
1.2	技术	（2）安全措施分 一档(1分)：对进货采购渠道无固定货源且不稳定，食材质量标准、追溯方式这几个方面描述差； 二档(3分)：对进货采购渠道虽有固定货源但不稳定,食材控制管理措施不完善，从选择食品原料货源到运输,质量安全保证措施无针对性，食材质量标准、追溯方式这几个方面描述较一般，较简单，检验检疫措施简单； 三档(6分)：对进货采购渠道有固定货源且货源稳定，食材控制管理措施比较完善，从选择食品原料货源到运输，质量安全保证措施有针对性但不突出，服务特点较明确，基本完整可行，食材质量标准、追溯方式这几个方面描述较清晰、较详细，检验检疫措施较全面；	0~10

		四档(10分):对进货采购渠道有固定货源且货源稳定充足,有部分食材的加工清洗设备,食材控制管理措施完善,从选择食品原料货源到运输,质量安全保证措施有针对性和服务特点,院整、清晰、具体、科学、合理、可行,食材质量标准、追溯方式这几个方面全部描述清晰,详细,检验检疫措施详细、全面,各项措施安排合理,可操作性强,能严格进行食材质量把关。	
1.3	技术	（3）应急预案分 一档(1分):应急方案简单,不能保证配送服务,无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 二档(3分):应急方案简单,能保证配送服务,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简单; 三档(6分):应急方案基本详细,在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有机动人员用于对紧急事件处理,对配送及应急处理响应较快,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的较具体,有一定针对性的; 四档(10分):应急方案较详细,在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有机动人员用于对紧急事件处理,对配送及应急处理响应快,对问题食材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的具体,人员配备较齐,方案针对性强的。	0~10
1.4	技术	（4）管理制度分 一档(1分):投标人提供各项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应急管理、食品质量检验、消费投诉处理、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卫生知识培训、食品留样管理、从业人员健康、财务管理、人员岗位配置及考核等制度差,不完整。 二档(3分):投标人提供各项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应急管理、食品质量检验、消费投诉处理、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卫生知识培训、食品留样管理、从业人员健康、财务管理、人员岗位配置及考核等制度一般,不够全面完整,实用性一般。 三档(6分):投标人提供各项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应急管理、食品质量检验、消费投诉处理、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卫生知识培训、食品留样管理、从业人员健康、财务管理、人员岗位配置及考核等制度良好,较全面,较完善、可行性较好。	0~10

		四档(10分)：投标人提供各项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管理、仓储管理、配送管理、应急管理、食品质量检验、消费投诉处理、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卫生知识培训、食品留样管理、从业人员健康、财务管理、人员岗位配置及考核等制度优秀，非常全面，完整、完善、可行性高、实用性强。	
1.5	技术	（5）售后服务方案分 一档（1分）：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后期服务承诺有简单描述。 二档（3分）：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后期服务承诺内容简单，货物出问题，有相应的解决措施。 三档（5分）：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可行，后期服务承诺响应满足项目需求，货物出问题，有相应的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并明确如何确保退换的货物符合采购人需求。 四档（8分）：有健全、详细的服务承诺、后期售后服务方式多样有效，措施得力，能满足项目需求，包括售后服务监督和回访管理、台账管理、售后服务管理及售后服务措施（含对问题物料的处理及特殊情况的应急预案），对因货物出现问题，而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较具体、全面，明确如何确保退换的货物符合采购人需求，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配备专门人员为业主提供服务。	0~8
2	商务资信	商务分	0~22
2.1	商务资信	（1）业绩分(满分3分) 2019年至今，投标人有正在承接或完成过类似食堂食材配送业绩的，每提供一份项目合同书复印件得0.5分，满分3分。	0~3
2.2	商务资信	（2）信誉分（满分1分）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证书有效期须至少截止至本项目开标日，否则不予计分）	0~1
2.3	商务资信	（3）综合服务分（满分6分） ①投标人有固定的仓储设施的得0.5分，同时仓库于经营场地一致的得1分（提供相关的租赁合同复印件或房产证明材料）。 ②投标人自有或合作养殖基地及屠宰场的，得1分。（提供相关的租赁合同复	0~6

		印件或证明材料）。 ③投标人自有或合作蔬菜基地能提供自产无公害农产品，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无公害农产品认定证书复印件及自有蔬菜基地，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④投标人提供 2020 年以来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蔬菜种植基地土壤检测报告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⑤投标人提供 2020 年以来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蔬菜种植基地灌溉水源检测报告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⑥投标人拥有的检测设备情况（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之前）：配备有农药残留检测室且配备有检测设备得 1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4	商务资信	（4）固定供货渠道分（满分 3 分） 投标人有长期的合作供应商或投标人是该分标产品的经销商，每提供 1 个合作协议或授权书得 0.5 分，满分 3 分。（提供相关的授权书或者合同复印件）	0~3
2.5	商务资信	（5）配送车辆（满分 3 分） 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单位相关负责人名下拥有自有配送车辆 5 辆及以上得 1 分，拥有自有冷链配送车辆 2 辆及以上得 2 分，满分 3 分（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彩色照片复印件）。	0~3
2.6	商务资信	（6）投入本项目配送人员（满分 4 分） ①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固定从业人员持有健康证和食品安全培训合格证，每有 1 人得 0.5 分，满分 2 分。 ②投标人投入本项目固定从业人员持有食品安全检测员证，2 人或 2 人以上得 1 分。 ③投标人提供投入本项目固定从业人员在本单位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得 1 分。 注：投标文件须附有效证件材料（投标单位与从业人员签订的用工合同复印件、有效健康证复印件等），证明材料不齐全的不计入数量计算。	0~4
2.7	商务资信	（7）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满分 2 分） 2019 年以来，投标人有缴纳一年食品安全责任险得 1 分，连续缴纳两年食品安全责任险得 2 分，满分 2 分（提供保单复印件）。	0~2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 30.2 规定推荐。

（二）最低评标报价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报价从低到高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标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评标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并依照次序确定 1 家中标供应商。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 30.2 规定推荐。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采云”平台合同编号：_____

政 府 采 购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 项目 合同

项目编号： GXZC2022-G1-001129-SSJT

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文号（5）]

采购人：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中标供应商：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采购计划号：

供 应 商（乙方）： 编号：

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 签订时间：2022 年 月 日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选定乙方作为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乙方被确定为甲方职工食堂食材定点供应商及提供相关服务事宜,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的组成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 (一) 中标通知书
- (二) 甲方的招标文件
- (三) 乙方为响应招标文件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其他材料
- (四) 甲、乙双方商定的补充协议

第二条 下浮系数和服务期限

- (一) 本合同执行下浮系数为:_____% ,下浮系数在合同服务期内不得改变。
- (二)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月 日至 2023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供货及服务要求

- (一) 供货内容及服务要求具体见甲方《招标文件》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 (二) 配送时间要求:甲方每日所订购的食材为按需预估下单,特殊情况如临时会议、招待、就餐病人数突然增多等则需要临时补单,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时限为每天早上 8 时前必须送达,临时加急货物随时配送,时限为:乙方接到甲方下单通知时起算 1 小时内必须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

1、甲方只接受乙方质量合格的商品,发现购买的商品不合格或与采购需求不符,有权要求乙方无偿退换,直至符合要求为止,如因乙方供应食材原因发生食品卫生及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服务期限内甲方将对乙方实行动态管理,由甲方有关部门负责对乙方的供货、服务情况和合同履行情况进行考核。日常考核中发现问题需要供应商整改的,乙方必须按期积极整改。如乙方在服务期限内资质不符合本次招标要求或失效,或在服务中有以下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立即取消乙方供货资格:

(1) 存在严重违规、违约情况的;

(2) 发生三次以上(含三次)供货价格偏离市场价格较大的;

(3) 无故中断向甲方供货或者拒绝响应甲方发出的需求达三次以上(含三次)的;

(4) 服务期限内,乙方不得在食堂食材采购中相互串通损害甲方利益,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定点供应商资格并将其列入采购人采购黑名单。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

(5) 乙方必须本着精诚合作原则,自觉遵守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服从甲方有关部门的管理与督导,确保甲方员工食堂食材的供应。乙方供应的食材必须符合《食品安全法》以及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及要求,确保食品安全。一经发现乙方供应不合格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乙方的定点供应资格,供货供应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6) 在采购期间,根据医院实际情况而定,乙方不得以资金短缺为借口而停止供货。

(二) 甲方的义务

甲方对购进食品的质量把关,严格落实进货检查验收、索证、索票等制度;负责建立食品供货档案,保管好供货商提交的各种供货凭证。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的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按规定结清货款,甲方须在乙方开具有效发票后按时结清上月货款;

2、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投标承诺以外的服务要求;

3、合同服务期限内,对甲方的定点采购必须予以响应。

(二) 乙方的义务

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时的承诺为甲方提供商品和服务;

2、优先向甲方供应定点采购范围内的商品;

3、合同服务期限内,对甲方的定点采购必须予以响应;

4、乙方必须持有有效的食品卫生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并按照有效期限及时审验;

5、乙方从业人员必须定期体检,持有有效的健康证上岗操作;

6、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环境和食品卫生的标准,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各类事故预防工作。

7、乙方供应的食材必须保证其产品质量：

1) 乙方保证向甲方所供的货物都经过国家相关质检部门的质量检验合格的产品。乙方承诺向甲方所供应商品完全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

2) 所有商品必须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标明出厂日期、保质期等；

3) 肉类必须经过防疫站检验检疫合格的新鲜肉类，具有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

4) 蔬菜类必须经过相关检验检测部门检测合格，具有农药残留检测报告合格证明；

5) 所有预包装食品必须具有“QS ”食品质量认证标志，包装标有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等。

对由于乙方提供不符合食品卫生标准的劣质食品，或出售任何变质和受污染的食品，造成甲方人员食物中毒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8、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甲方所需要的有关食品的资料：食品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卫生许可证复印件以及相关检测报告等。

9、对于甲方的安全监督检查，乙方必须密切配合。

10、按照安全管理要求，乙方人员应遵循甲方管辖范围的相关安全管理要求。

第六条 结算办法

1、投标报价结合市场价格、成本及自身条件、市场风险考虑报出综合的下浮系数，实际 采购价格= 市场价格*(1-下浮系数)，投标人一旦中标，该结算综合下浮系数在合同服务期内不得改变。

2、供应商送货时参考武鸣区市场作出报价，采购人、供应商代表组成询价组，每月进行 市场考察询价 1 次，所询价格作为当月的市场价格。结算价格按以上公式计算实际采购价格。

3、本次招标确定的报价表内物料中标下浮系数，甲方有权再与乙方在中标报价的基础上 进行价格谈判，获取更低价格并确定购买。

4、本项目计价方式为武鸣区当地市场为依据。若市场价格涨幅超过 10%，乙方须提供配 送商书面调价函告知甲方，经甲方核实审批同意后方可实行。

4、报价必须包含：货物服务的价格、包装、运输、搬运、深加工、检验检测、必要的保 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5、采购人按月进行公对公账户转账，以采购人实际购买的种类及数量据实核算货款。供 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物品销售清单与采购人的收货单核对无误后，由供应商根据双方核对确 认的货款总额按照采购人财务规定出具正式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及相关结算材料后一个月 内支付。

第七条 履约保证

1、按甲方招标文件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本合同附件执行。

2、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向以下采购人指定账户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3%，协议终止后，乙方如无违约行为持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采购合同及履约验收证明到甲方办理退付手续，甲方将在收到完整且合格的退付申请资料后一个月内以转账或电汇方式无息退还。

第八条 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和验收

1、乙方必须按照约定时间将甲方所订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验收前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双方在送货当天对送货的品种、数量和质量进行现场清点，符合要求后，由甲方指定人员签字验收，如不符合采购需求的，甲方有权要求：(1)更换：乙方须在当天上午备餐前给予更换，并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2)退货处理：对验收不合格的食材，甲方可以从当天送货的品种、数量中扣除，当场退回乙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延迟付款造成乙方损失的，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赔偿损失；

2、乙方存在提高价格、质量下降、以次充好、服务质量不达标等问题，甲方视乙方违约情况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可通报、警告，直至终止合同；

3、供货商在供货期间，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医院可与供货商终止供货合同，并按照相关程序没收质量保证金，供货商停止供货的时间以医院书面通知为准。之后该供货商三年内不得参与医院食堂食品原材料采购和配送。

(1)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2)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3)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4)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5)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6)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7)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8)超过保质期限的；

(9)必须确保食品原料的质量，如发生食品原料质量安全事故，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全额没收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10)因供货商自身原因，被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抽检食品原材料认定为存在质量问题的。

4、乙方应按投标响应时间、合同约定时间按时配送，供货期间不分国家法定节假日，每天上午 8 时 00 分前送达，临时加急货物随时配送，时限为：乙方接到甲方下单通知时起算 1 小时内必须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5、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被国家、行业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并取消经营资格的或者被甲方列入采购禁入名单的，甲方将终止合同，取消其定点采购供应商资格。

6、当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全年被投诉达三次以上(含三次)，并经查核属实的，则取消其定点供应商资格，行为条款如下：

(1)对甲方的定点采购邀请无正当理由不予响应的；

(2)有证据证明乙方对甲方的采购报价高于市场价或乙方给予其他采购者的优惠价格的；

(3)其他有碍合同公正履行的行为。

7、本供应项目若由于乙方自身的原因导致未能按期供货，供货商应一次性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 3 万元，并没收乙方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免责条款

1、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将情况书面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2、若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导致协议不能履行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选择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管辖。

第十二条 其他

1、本合同壹式伍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招标代理公司执壹份。

2、本合同虽未约定，但乙方在文件中已明确承诺的服务或义务，乙方应当履行，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有政府采购文件要求的按照政府文件要求执行。

5、采购农副扶贫产品量不能低于本项目采购总量的 5%。（必须提供购买证明材料）

第十三条 以下文件均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

- 1、中标通知书
- 2、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3、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有请提供）
- 4、投标声明书
- 5、开标一览表
- 6、商务响应表
- 7、技术响应表
- 8、售后服务承诺
- 9、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 10、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
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在线投标响应
项目编号： GXZC2022-G1-001129-SSJT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129-SSJT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页码）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	（页码）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	（页码）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页码）
五、投标人直接关联关系信息表	（页码）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	（页码）
七、联合体协议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页码）
八、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
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
金等方面的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 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 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 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

致：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129-SSJT）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投标文件“第三章”“第二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_____组织的_____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_____（项目编号：_____GXZC2022-G1-001129-SSJT_____）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联合体中，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_%。【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一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二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八、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129-SSJT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页码)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页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页码)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页码)
六、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页码)
七、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_____（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129-SSJT）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牵头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二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偏 离）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3.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4.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 金额 (万元)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和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XZC2022-G1-001129-SSJT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页码)
二、项目实施方案.....	(页码)
三、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如有要求）.....	(页码)
四、产品出产标准及质量检测报告.....	(页码)
五、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要求）.....	(页码)
六、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页码)
七、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如有）.....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项目实施组织货物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一) 项目前期准备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二) 项目实施计划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三)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附表A: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页码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			
其他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 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页码)	专业 (页码)	职称 (页码)	本项目中的 职责	项目 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 到位情况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C: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和小组人员近3个月交纳社保记录情况表（以社保局缴纳凭证作附件）

（四）技术服务内容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五）售后货物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1、售后货物承诺

附表A: 售后货物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货物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货物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投标人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货物机构；

附表B: 售后货物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 职责	响应 时间	到达现场 时间

	总协 调人									
	售后 人员									

（七）其他（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由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还有其他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对本项目总体要求和理解（如有要求）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XZC2022-G1-001129-SSJT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	(页码)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一、投标函

致：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129-SSJT）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投标下浮系数（____%）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_____；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__分标投标下浮系数为（大写）____%，服务期：_____；

__分标投标下浮系数为（大写）____%，服务期：_____；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_____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XZC2022-G1-001129-SSJT 分标：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名称	采购参数	数量	单位	投标下浮系数 (%)	备注
1						
2						
...						
投标下浮系数（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						（小写：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服务期：						
优惠及其它：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货物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的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

本企业（单位）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在此郑重承诺：**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本企业（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公司参加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单位的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公司制造的货物（由本公司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职工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XZC2022-G1-001129-SSJT 包号:

采购人名称: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武鸣医院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